购销合同

甲方：合阳县妇幼保健院　　地址：合阳县县城黄河路80号

乙方：陕西康友康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东元路90号天丰东环广场1号楼2单元7层703-705室

一、合同内容（标的、数量、质量等）：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单价(元)	单位	数量	总价（元）
1	电子上消化道内窥镜	EG-200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76500	套	2	353000
2	电子下消化道内窥镜	EC-200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98200	套	1	198200
合计（大写）		伍拾伍万壹仟贰佰元整					551200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551200 元（大写：伍拾伍万壹仟贰佰元整）

2、合同总价包括：设备安装调试达到使用条件的价格，包括：设备供应价、运杂费（含保险费）、培训费、安装调试费等其它一切费用。

3、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比例： 合同签订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设备到院，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安装调试完成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试运行三个月，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6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公司名称：陕西康友康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账号：6105 0190 5800 0000 0389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凤城四路支行

3、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

四、履行期限、地点：

1、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

2、地点：合阳县妇幼保健院指定地点

五、技术服务

1、对技术服务的要求：供方提供全过程技术支持，负责设备安装、调试、联调，直至验收合格。

2、技术资料：说明书、合格证、检测报告。

3、技术培训：

3-1、培训内容：结构原理、仪器的操作、保养、基本维护、故障排除等。

3-2、培训地点：合阳县妇幼保健院指定地点。

3-3、培训时间：结构原理不低于 3 小时、仪器的操作 4 小时、保养和基本维护 1 小时、故障排除 1 小时，总培训课时不低于 10 小时。

3-4、培训人数：合阳县妇幼保健院指定。

3-5、培训费用：受训人员的食宿费、资料费、培训场地费、耗材（包括水电费等）费等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4、售后服务

（1）乙方提供 7×24 小时电话、远程网络、现场等服务方式。乙方在接到甲方电话通知后在 1 小时内响应；甲方有明确且必要的需求时提供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服务；对系统软件服务时应不影响原有应用系统的正常运行和效率；

（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两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

六、验收

1、验收：供应商厂家合格证明作为医院对此备件合格的验收标准。并于院内存档备案。

2.1、所供产品的规格、数量符合采购文件供应商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

2.2、所有产品均已运输至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

2.3、采购文件供应商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附件、工具、技术资料等齐全；提供产品使用说明书、合格证。

2.4、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交付之日起主机质保期 4 年，附件质保期 1 年；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期内）：乙方应当在收到甲方通知 24 小时内予以响应，并解决相关问题。若需现场维修，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到达服务现场，并在 7 个工作日内解决故障问题。

3、验收依据：

3-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3-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七、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履约延误

2-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执行合同，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合同金额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3、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八、合同组成

1、成交通知书

2、合同文件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4、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5、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九、解决争议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 1 ）种争议解决方式：

1、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甲、乙双方均同意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正本一式 肆 份，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壹 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 陕西省渭南市 。

4、生效时间：2016年 9 月 7 日

甲方名称（盖章）：合阳县妇幼保健院

地址：合阳县县城黄河路80号.

代表人（签字）：

电话：

乙方名称（盖章）：陕西康友康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东元路90号天丰东环广场1号楼2单元6层703、705室

代表人（签字）：

电话：029-89366528